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4-011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册地址及注册资本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了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82）。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注册地址进行了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8）。

近日，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了公司注册资本及注册地址的变更登记。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0,603.2846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66,925.6846 万元”，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甲 12 号（电子城科技大厦）313 室”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公司办公地址及通讯地址、联系方式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